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25-033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董事会秘书增持公司股份结果的公告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财务总监石观群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财务总监石观群先生的通知，获悉石观群先生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65%。现将本次增持股份结果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财务总监石观群先生。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积极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提振投资者信心，维护市场稳定。

3、增持方式：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本次增持情况：石观群先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65%。

6、增持前后持股情况：本次增持前，石观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477,8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34%。本次增持完成后，石观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677,8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35%。

二、其他说明

1、石观群先生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石观群先生在本次增持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在本次增持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石观群先生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增持后六个月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窗口期买卖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主体股份变动情况，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8 日